

吉林艺术学院
JILIN UNIVERSITY OF ARTS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9/12



本科教学质量报告

2018-2019 学年

吉林艺术学院

目 录

一、学校概况.....	1
二、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3
(一) 人才培养目标与服务面向.....	3
(二) 专业设置与学生数量.....	4
(三) 本科招生与生源质量.....	5
三、师资与教学条件.....	7
(一) 师资队伍.....	8
(二) 教学条件.....	10
四、教学建设与改革.....	12
(一) 专业建设.....	12
(二) 课程建设.....	13
(三) 教材建设.....	15
(四) 教学改革.....	15
(五) 实践教学.....	17
(六) 毕业论文(设计).....	20
(七) 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21
五、专业培养能力.....	21
(一) 专业培养目标.....	21
(二) 人才培养情况.....	22
(三) 教学条件.....	22
(四) 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24
(五) 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24
(六) 教授授课情况.....	26
(七) 创新创业教育情况.....	26
(八) 学风管理.....	27
六、质量保障体系.....	27
(一) 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27
(二) 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日常检测及运行情况.....	29
(三) 专业认证及评估整改情况.....	30
(四) 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	31
七、学生学习效果.....	31
(一) 学生学习满意度.....	31

(二) 应届本科生毕业及学位授予情况.....	31
(三) 应届本科生就业及攻读研究生情况.....	32
(四)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及毕业生成就.....	32
(五) 体制测试达标.....	32
八、特色发展.....	34
(一) 围绕学校定位和发展目标, 确立各专业定位和建设方向.....	34
(二) 发挥各个学科的特有优势, 创建覆盖艺术学主要专业类的人才培养模式.....	34
(三) 实施创新型艺术人才培育工程, 创设有利于学生发展提升的优越环境.....	34
(四) 开展丰富多彩的专业性社会服务, 在“实战”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35
九、需要解决的问题及对策.....	35
(一) 学校育人空间需要进一步扩大.....	35
(二) 图书、文献资源需要充实.....	36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总表.....	38

一、学校概况

学校萌生于 1946 年创办的东北大学鲁迅文艺学院；1958 年在东北师范大学音乐系基础上，组建吉林艺术专科学校，开始招收本、专科学生；1978 年更名为吉林艺术学院。学校发展过程中，相继合并了吉林省文化干部学校、吉林省艺术学校、吉林省歌舞剧院附属音乐舞蹈学校、长春电影制片厂附属长春电影学院、吉林省戏曲学校五所各具特色的艺术院校，形成了培养多种艺术人才的综合性办学格局。学校身处长春市得天独厚的城市中心繁华地带，拥有表演、造型、综合、城市艺术四个校区，音乐学院、美术学院、设计学院、戏剧影视学院、舞蹈学院、新媒体学院、动漫学院、艺术教育学院、艺术管理学院、流行音乐学院、戏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共基础部 13 个本科教学单位。拥有全日制在校生 8582 人，其中本科生 7630 人，硕士研究生 943 人。建校 73 年以来，学校“培养人才的摇篮、传承文化的基地、艺术创新的源泉、引导审美的窗口”的办学功能日益彰显。

学校秉承传统，弘扬优势，遵循高等教育与艺术教育的规律，积极实施“教学质量提升工程”和“创新型艺术人才培养工程”，确立了“项目带动教学，科研深化教学，展演促进教学，实践检验教学”的理念，努力培养高素质应用型、创新型艺术人才。目前学校拥有 41 个本科专业，含 31 个艺术类专业，基本涵盖了普通高等学校专业目录内的各个艺术类专业，其中音乐学、视觉传达设计、表演专业为国家级特色专业，绘画、音乐表演、视觉传达设计、表演为吉林省品牌专业，播音与主持艺术等 6 个专业为吉林省特色高水平专业（含 4 个 A 类、2 个 B 类）；广播电视编导等 8 个省级一流专业；5 门省级“金课”；12 门省级精品课程、36 门省级优秀课程；1 个省地方本科高校转型试点专业（群），1 个省转型发展示范专业（群）；4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 个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3 个省级大学生校外教育实践基地，1 个省级吉剧人才培养基地。

4 个国家级基地（教育部中俄高校艺术交流基地、全国普通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中国视协纪录片研究中心、中国视协动态影像视觉艺术创研基地）；1 个吉林省社会科学重点领域研究基地（吉林省艺术研究中心），3 个吉林省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吉林省设计艺术研究中心、吉林省艺术理论研究中心、吉林省戏曲艺术研究中心），2 个吉林省重点实验室（数字媒体与动画技术重点实验室、媒介融合音视频技术实验室），2 个吉林省重大需求协同创新中心（长白山文化产业与艺术创作协同创新中心、“互联网+下的艺术创意与设计服务协同创新中心），2 个吉林省工程研究中心（手工业艺术工程研究中心、文创产品工程研究中心），4 个吉林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艺术设计实验教学中心、戏剧影视表演教学实验中心、音乐实验教学中心、美术实验教学中心），3

个吉林省校外大学生实践基地（雅昌艺术网、长春话剧院、吉林省数字媒体艺术大学生创客创业基地），1个吉林省工程研究中心（吉林省3D艺术实验工程研究中心），1个吉林省高校特色智库（吉林省文化创意研究中心），1个吉林省高等教育研究基地（吉林省高等艺术教育研究基地），1个吉林省吉剧教育培训研究基地，1个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培训基地。学校艺术类学科专业整体建设水平在省内居领先地位，国家级特色专业数、省级重中之重学科数均位居国内同类艺术院校前列。

学校师资力量雄厚，现有教职员工753人，其中专任教师515人，副教授以上教师203人，聘有国内外客座教授、兼职教授100余人。多年来，学校培养了一大批杰出的艺术人才。2017年，热播的电视连续剧《人民的名义》，创近十年国产电视剧历史最高收视记录，包括导演李路等6位主要演职人员皆毕业于吉林艺术学院；G20峰会“最忆是杭州”音乐会、2017博鳌亚洲论坛闭幕式和“一带一路”高峰论坛国宴演出上屡屡惊艳世界的中央民族乐团琵琶首席赵聪等，一时间，“吉艺现象”成为人们热议的话题。如今学校人才培养已桃李满枝，蔚然成林。其中有中国国家交响乐团首席刘云志，著名作曲家、中央音乐学院教授唐建平，中央民族乐团驻团作曲家王丹红，著名画家、中央美术学院教授贾涤非，著名画家赵开坤，“亚洲博鳌论坛”整体视觉设计者张梦，中国少数民族文学“骏马奖”获得者著名作家金仁顺，中央电视台主持人毕铭鑫，中国舞协副主席、著名舞蹈家王晓燕等；著名影视演员张凯丽（电视连续剧《渴望》刘慧芳扮演者），丁海峰（电视连续剧《水浒传》武松扮演者），王伟智（电视连续剧《开国元勋》青年朱德扮演者、获华表奖最佳新人奖），国歌（出演电影《惊沙》获金鸡百花奖最佳女配角奖），还有侯天来、许文广、赵明明、闫学晶、杨童舒、张晓龙等；培养了文化部副部长董伟、国家大剧院副院长（中国音乐学院原副院长）杨静茂、国家大剧院副院长（北京舞蹈学院原副院长）赵铁春、星海音乐学院院长唐永葆等一批文化与艺术事业的优秀管理者；为中央音乐学院、中央美术学院、中国人民解放军艺术学院和北京大学、中央民族大学、吉林大学、东北师范大学等高校培育了一批相关学科的带头人。

学校积极开展国际间的艺术教育交流与合作，先后与美国、英国、俄罗斯、加拿大、德国、韩国、日本、新加坡、台湾地区等10余个国家和地区的23所著名艺术院校建立了友好校际关系，连续举办教育部俄罗斯艺术大师班、长春国际钢琴艺术节、长春国际陶艺作品展。依托全国唯一的教育部中俄高校艺术交流基地，于2012年牵头成立了中俄艺术高校联盟。目前学校已与英国约克大学、诺森比亚大学开展了2+2、3+1的学生联合培养项目，并邀请众多的国际高水平艺术家来我校演出、工作，为学校师生提供了更多的学习与交流机会，进一步拓宽

了学校艺术教育的视野，提升了学校的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

学校积极主动服务社会和区域经济文化事业的发展。完成 2022 北京冬残奥会吉祥物“雪容融”创意设计；组织牵头人民大会堂吉林厅设计、国庆 50、60、70 周年吉林彩车设计制作、上海世博会吉林馆主题陈述方案策划与设计 and 宣传片制作；承办第六届“汉语桥”世界大学生中文比赛、第六届亚洲冬季运动会、第十二届中国国际儿童电影节开闭幕式、全国第十二届冬运会的视觉形象设计、全国艺术纤维展等；参与东博会、汽博会、农博会、国际电影节、国际动漫节、吉林省庆祝建国 70 周年大型电视文艺晚会和 2019 央视春晚一汽分会场演出等所有重大展演活动，在社会上取得了良好的反响，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和好评。

学校注重繁荣社会文化生活，营造浓厚的艺术氛围。学校在服务社会、开放办学的理念指导下，不断推动艺术走进社会、走进大众、走进生活。尤其是近些年来，学校以艺术节和大学生校园文化艺术节为载体，结合“高雅文化进社区”和“百校美育工程”两项品牌社会实践活动，每年不间断地举办音乐会、设计作品展、绘画展、话剧小品、舞蹈专场等活动近千余场，免费接待社会群众十余万人次，受到了社会群众的热烈欢迎和广泛赞誉。其中“百校美育工程”活动，已经连续开展了 24 年，范围广及长春、吉林、通化、辽源、四平、白城、松原、白山、伊通等十几个市、县。学校多次被中宣部、教育部、团中央、全国学联评为“全国大学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单位”。

73 年的栉风沐雨，73 年的辉煌征程，今天的吉林艺术学院正秉承“博学、求真、至善、尽美”的校训，发扬“尊重艺术个性，完善社会人格”的艺术教育理念，朝着“面向世界、国内一流、特色鲜明、充满生机活力的高水平艺术大学”的宏伟目标不断迈进。

二、本科教育基本情况

（一）人才培养目标与服务面向

1. 人才培养目标

培养具有一定理论基础，基本功扎实、艺术个性鲜明、综合艺术素养较高、知识面较宽、具有较强实践能力和创新转化能力，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

2. 服务面向

植根吉林，面向全国，服务社会。

（二）专业设置与学生数量

1. 专业设置

吉林艺术学院从 1958 年举办本专科教育，1993 年举办研究生教育，从最初的音乐、美术到现在的 41 个本科专业，其中艺术学门类 31 个，涵盖了国家专业目录内除电影学、录音艺术以外的所有艺术类专业；文学门类 4 个、管理学门类 3 个、工学门类 2 个、教育学门类 1 个。

表 1：吉林艺术学院本科专业设置情况表

序号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所属单位名称	专业设置年份	学科门类	比例
1	音乐表演	130201	音乐学院 流行音乐学院 戏曲学院	1958	艺术学	76%
2	音乐学	130202	音乐学院 艺术教育学院	1984		
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130203	音乐学院	1958		
4	艺术与科技	130509T	音乐学院	2015		
5	美术学	130401	美术学院 艺术教育学院 艺术管理学院	1986		
6	绘画	130402	美术学院	1958		
7	中国画	130406T	美术学院	2013		
8	雕塑	130403	美术学院	1958		
9	书法学	130405T	美术学院	2014		
10	视觉传达设计	130502	设计学院	1983		
11	环境设计	130503	设计学院	1983		
12	服装与服饰设计	130505	设计学院	1983		
13	产品设计	130504	设计学院	2009		
14	公共艺术	130506	设计学院	2013		
15	摄影	130404	设计学院	2005		
16	艺术设计学	130501	设计学院	2005		
17	工艺美术	130507	设计学院	2014		
18	表演	130301	戏剧影视学院 戏曲学院	1960		
19	播音与主持艺术	130309	戏剧影视学院	1993		
20	广播电视编导	130305	戏剧影视学院 戏曲学院 艺术管理学院	1994		
21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30307	戏剧影视学院 戏曲学院	2002		

22	戏剧影视文学	130304	戏剧影视学院	1985		
23	戏剧影视导演	130306	戏剧影视学院	1985		
24	戏剧学	130302	戏剧影视学院	2005		
25	舞蹈学	130205	舞蹈学院	2001		
26	舞蹈编导	130206	舞蹈学院	2001		
27	舞蹈表演	130204	舞蹈学院	2001		
28	数字媒体艺术	130508	新媒体学院	2011		
29	影视摄影与制作	130311T	新媒体学院	2005		
30	动画	130310	动漫学院	2000		
31	艺术史论	130101	艺术管理学院	2014		
32	网络与新媒体	050306T	新媒体学院	2013	文学	10%
33	广播电视学	050302	戏剧影视学院	2003		
34	广告学	050303	设计学院	2003		
35	编辑出版学	050305	戏剧影视学院	2005		
36	文化产业管理	120210	艺术管理学院	2013	管理学	7%
37	公共事业管理	120401	艺术管理学院	2007		
38	会展经济与管理	120903	艺术管理学院	2015		
39	工业设计	080205	设计学院	2009	工学	5%
40	风景园林	082803	设计学院	2015		
41	艺术教育	040105	艺术教育学院	2013	教育学	2%

2. 学生数量

我校有表演、造型、综合、城市艺术四个校区，设有音乐学院、美术学院、设计学院、戏剧影视学院、舞蹈学院、新媒体学院、动漫学院、艺术教育学院、艺术管理学院、流行音乐学院、戏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共基础部 13 个本科教学单位。学校共有全日制在校生 8582 人，其中普通本科生 7630 人，占到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88.91%；研究生 943 人，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 10.99%。折合在校生数为 9067.6。

（三）本科招生与生源质量

1. 招生专业分布

学校每年招生的具体专业和人数会根据当年的实际情况做出调整。2019 年，学校招生专业囊括了艺术学、文学和管理学门类下的 23 个专业（录取专业见下表），招生专业的范围不仅体现了吉林艺术学院立足综合性艺术院校协调发展、突出艺术人才培养的办学定位与目标，也鲜明地体现了学校的办学特色。

表 2: 吉林艺术学院 2019 年录取专业分布情况

序号	专业名称 (个)	专业分类 (类)	录取人数 (人)
1	音乐表演	音乐与舞蹈类	195
2	音乐学	音乐与舞蹈类	115
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音乐与舞蹈类	6
4	舞蹈编导	音乐与舞蹈类	24
5	舞蹈学	音乐与舞蹈类	65
6	舞蹈表演	音乐与舞蹈类	53
7	美术学	美术学类	112
8	绘画	美术学类	180
9	雕塑	美术学类	15
10	服装与服饰设计	设计学类	43
11	艺术与科技	设计学类	6
12	产品设计	设计学类	132
13	视觉传达设计	设计学类	82
14	环境设计	设计学类	83
15	数字媒体艺术	设计学类	329
16	戏剧影视导演	戏剧与影视学类	9
17	戏剧影视文学	戏剧与影视学类	11
18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戏剧与影视学类	62
19	表演	戏剧与影视学类	83
20	播音与主持艺术	戏剧与影视学类	58
21	广播电视编导	戏剧与影视学类	91
22	动画	戏剧与影视学类	120
23	公共事业管理	公共管理类	44
合计	23	5	1918

2. 本科生源分布

学校高度重视招生工作,在每年的招生工作中,按照艺术类专业发展定位和学科特点,不断改进和完善招生工作体系与机制,实现了招生手段信息化、招生宣传多元化、试题管理规范化、招生考试程序化、招生录取优质化,为学生创造公平公正的考试环境,同时也为学校提供充足和优质的生源保证。

2019年,学校面向全国24个省(市、区)招生,生源主要来自吉林、黑龙江、辽宁、山东、山西、河北、湖南等省份。每年招生规模稳定在1900人左右,在全国艺术考生人数逐年递减的情况下,学校专业考试报名人数稳中有升。

表 3: 吉林艺术学院 2016-2019 年本科生录取情况统计表

序号	省份	2019	2018	2017	2016
1	北京	4	7	8	8
2	天津	6	2	1	2
3	河北	173	120	110	122
4	河南	37	42	19	21
5	山西	79	72	78	95
6	山东	103	80	132	58
7	内蒙古	12	10	11	13
8	辽宁	81	133	152	153
9	吉林省	875	925	924	907
10	黑龙江	234	243	321	355
11	浙江	25	34	3	6
13	江苏	25	44	15	23
14	江西	4	5	0	1
15	广西	0	0	1	0
16	广东	0	9	9	9
17	安徽	139	80	18	12
18	福建	4	1	2	2
19	湖北	1	10	11	13
20	湖南	106	99	93	83
21	四川	2	1	1	0
22	云南	1	1	0	0
23	陕西	1	0	1	0
24	重庆	6	0	0	0
合计		1918	1918	1910	1883

由此可见，学校的专业影响力不断提高，社会声誉逐年提升，赢得了考生和家长的认同。

三、师资与教学条件

优质的师资队伍是开展本科教学的重要资源，也是高等学校教学质量的根本保障，吉林艺术学院立足“国内一流艺术大学”发展目标，全面实施人才强校战略，通过完善人才引进和培养体系机制，搭建教师教学发展平台，加强政策引导，增加专项经费投入，进一步优化了师资队伍结构，切实保障了教师教学能力与专

业化水平不断的提升，有效推动了本科教学改革的深化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提高。

（一）师资队伍

1. 数量与结构

2018-2019 学年学校拥有教职工 753 人，其中专任教师 515 人，外聘教师 336 人，折合在校生数 9067.6 人，生师比 13.28: 1。

（1）职称结构

2018-2019 学年的专任教师队伍中，“双师型”教师 149 人，占专任教师的 28.93%；教授 55 人，副教授 153 人，具有正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的 10.56%，具有副高级职称占专任教师的 29.37%，副高职称以上的教师数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39.9%，这些教学能力强、业务素质高的师资为学校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



图 1：吉林艺术学院 2018—2019 学年专任教师职称结构状况图

（2）学历结构

2018-2019 学年专任教师队伍中，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 25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4.8%，具有硕士学位的教师 362 人，具有硕士学位以上的教师 387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7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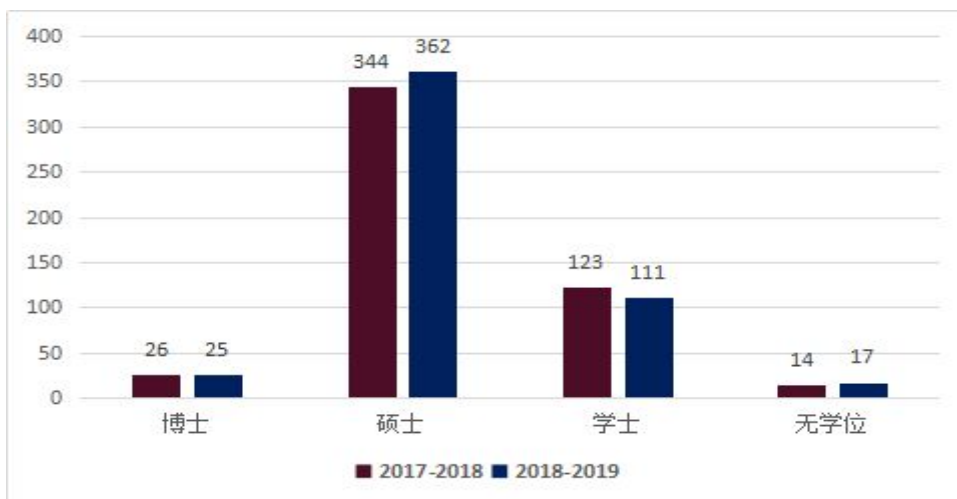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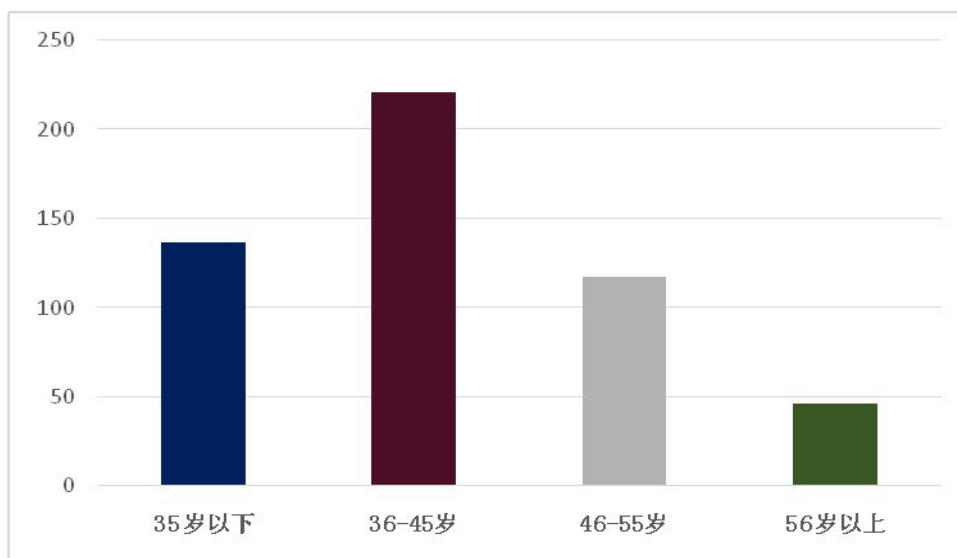


图 2: 吉林艺术学院 2018—2019 学年专任教师学历结构状况图

(3) 年龄结构

学校本学年专任教师队伍中，45 岁以下青年教师 352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68.54%，中青年已经成为教师队伍的主体，是学校教学、科研创作和学科专业建设的主要力量。另外，有 100 余名 50 岁以上的教师和学者积极活跃在本科教学和科研创作一线，在本学科专业建设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是学校师资队伍宝贵财富。



图

3: 吉林艺术学院 2018—2019 学年专任教师年龄结构状况图

2. 队伍建设

近三年，学校进一步加大学科专业带头人与学术骨干的培育工作，上级拨款和学校投入专项资金共计 2000 多万元用于师资队伍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学校新增第三批国家“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2 人，“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1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1 人，国家优秀教师 1 人，吉林省拔尖创新人才第一层次人选 1 人、省拔尖创新人才第二层次人选 2 人、省拔

尖创新人才第三层次人选 6 人，吉林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 3 人，省优秀教师 1 人。新增高级职称教师 52 人，专业技术二级岗位 3 人，三级岗位 7 人。具有博士学位教师增至 34 人，新增博士 18 人（包括攻读博士学位的在职专任教师）。近三年共引进教职工 101 人（专任教师 76 人，管理岗位 6 人，其他专技 3 人，专职辅导员 13 人）。经过持续建设，教师队伍总量显著增加，层次不断提升，结构日趋合理。

自 2006 年以来，我校连续承办了 14 期“教育部俄罗斯艺术大师班”，涵盖油画、钢琴、芭蕾、雕塑、戏剧、电影、声乐、素描等诸多艺术领域，在中俄艺术教育交流领域产生了良好的反响，确立了显著的优势地位。并积极利用国家留学基金委等扩大资助高校教师出国进修的机会，学校未来还将出台多种措施，建立专项资金鼓励教师进行深造，以提升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一年间学校派出 14 名教学骨干前往美国、英国、日本、澳大利亚等国家学习。2002 年至今我校师生获得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项目出国访学及留学人数 43 人，其中去俄罗斯 18 人，美国 11 人，日本 1 人，加拿大 1 人，匈牙利 1 人。

（二）教学条件

1. 经费投入

为了深化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2018 年度学校教育经费总额为 32687.58 万元，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为 4142.44 万元，实践教学经费为 1205.56 万元（详见下表）。学校始终把为学生教学、教师服务放在学校教育经费投入的重点，并建立起了专门的经费管理制度，在管理上实行“主管负责的层层审批责任制”和“正常经费包干制和专项经费管理制”，一方面确保经费被完整地用在教学工作上，另一方面建立了教学经费的稳定增长机制。

表 4：吉林艺术学院 2018 年度教学经费一览表

经费项目	
教育经费总额（单位：万元）	32687.58
教学改革与建设专项经费总额（单位：万元）	3156.83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单位：万元）	4142.44
教学改革支出（单位：万元）	1987.23
专业建设支出（单位：万元）	1169.6
实践教学支出（单位：万元）	1205.56

2018 年度学校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为 35990.14 万元，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约为 3.97 万元，位居全国艺术院校前列；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共计 4185.17 万元。

表 5: 吉林艺术学院 2018 年度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情况一览表

类别	数量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单位：万元）	35990.14
折合在校生数（单位：人）	9067.6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单位：万元）	3.97

2. 基础设施

学校教学行政用房总面积 91471.36 平方米，教学科研及辅助用房 86222.36 平方米，生均教学行政面积 10.66 平方米。学校公共课教室、专业教室（琴房、基功室、工作室、排练厅等）556 间，面积 25869.69 平方米，座位数 12878 个。其中多媒体教室 166 间，总座位数 8692 个，百名学生配座位数 175 个。教室数量充足、功能齐全，较好地满足教学需要。尽管面积仍然相对不足，但造型、表演两个校区设施先进，各具特色，提供了一流的艺术教育环境，基本满足了人才培养的需要。

3. 图书馆建设

截止 2018 年底，全校纸质图书 55.6 万册。基于艺术类学科专业对多媒体教学资源特殊需要，学校在重视纸质图书引进的同时，特别加强了电子资料的收集和建设工作，学校每年都购买中国知网（CNKI）、库克数字音乐图书馆等数据库，以满足广大师生学习和科研的需要。图书馆不断加强图书数字化工作，收藏电子图书已达 47.07 万册，目前电子图书的规模还在不断地扩大和完善中。

表 6: 吉林艺术学院 2018 年度图书情况一览表

类别	数量
纸质图书总量（册）	556000
电子图书总量（册）	470698
电子期刊数（种）	3771
新增数据库（个）	10
折合在校生数（单位：人）	9067.6
生均纸质图书数量（单位：册）	61.32

4. 数字化校园建设

学校的校园数字化建设，以信息化引领教育现代化为目标，以国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和导向，强化“供给侧”理念、坚持运用信息化技术，营造信息化教学环境、完善教学模式、充实教学内容、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构建集“融合创新、个性艺术、深化应用、安全服务”于一体的校园信息化环境，提升艺术教育教学、科研创作与学术水平。

学校信息化建设是以信息化引领教育现代化为目标，以国家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为校园网建设依据和导向，结合艺术类高校的教学特点进行创新与融合，坚持采用信息化技术，营造信息化教学环境、促进教学理念、完善教学模式、补充教学内容、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强化“供给侧”理念、提升艺术与学术水平，构建集“融合创新、个性艺术、深化应用、安全服务”于一体的校园信息化环境。学校校园网现拥有中国联通、中国电信、中国教育和科研计算机网(CERNET)三个互联网出口，总出口带宽1500M，四校区统一光缆直连，统一出口管理，以有线和无线结合的方式实现了教学、科研、办公等区域的全部覆盖，无线网络跨校区无感知实名认证。依托学校自建虚拟化数据中心平台，加快推进各应用系统数据整合，形成一套整体的“数字化校园”数据中心系统，将大数据应用于校园发展规划和决策、教师教学、科研等领域奠定基础。通过全面优化、整合现有网络资源，构建三大平台，整合各类数据，可以实现利用先进成熟的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与数据库技术，通过科学合理的管理规范与完备通用的技术规范，基于统一的信息标准整合、集成各种信息资源，构建安全、可靠、可扩展、易维护的综合管理平台，从而打造一个为教学、科研、管理、生活提供开放、协同的智慧化环境，为领导的决策提供实时有效的信息依据，为师生提供高效、便捷、丰富的一站式信息服务，能够有效提升学校的核心竞争力和跨越式发展的高等艺术院校网络智慧化平台。加强网络安全体系建设，加快推进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为“智慧校园”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信息安全体系架构，达到等级保护建设标准，保障教学、科研和师生个人信息的安全。

四、教学建设与改革

(一) 专业建设

学校专业建设的规划和执行始终紧随国家和吉林省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的总体要求和具体变化，着眼于现代艺术教育体制的接轨，建立专业调整机制，适时调整招生专业，继续巩固传统优势学科专业，积极设置符合时代发展的学科专业，力图实现多层次、齐门类、科学规范的专业发展态势。

当前，学校设有专业41个，其中艺术类专业31个，占76%；非艺术类专业10个（广播电视学、广告学、编辑出版学、工业设计、公共事业管理、文化产业管理、艺术教育、网络与新媒体、风景园林、会展经济与管理），占24%，这样的专业布局体现出学校既重视艺术学门类下的专业建设，又围绕艺术类专业，积极开拓与之交叉的、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其他学科和专业。学校在科学调整专业设置和招生的同时，还非常重视优势、特色、品牌专业的建设和发展，学校现已有3个国家级特色专业，6个省级特色专业，4个省级品牌专业，6个省级特

色高水平专业（含4个A类，2个B类），8个省级一流专业，1个省级转型发展示范专业群（含3个专业），1个省级地方本科高校转型发展试点专业群（含3个专业），3个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学校特色品牌专业优势明显，对学校其它专业起到了辐射与引领作用，带动了专业建设整体水平的不断提升。

表7：吉林艺术学院2018—2019学年优势专业一览表

类别	专业名称	
国家级特色专业	音乐学、视觉传达设计、表演	
省级特色专业	音乐学、视觉传达设计、表演、绘画、音乐表演、播音与主持艺术	
省级品牌专业	音乐表演、绘画、表演、视觉传达设计	
省级特色高水平专业	A类	音乐表演、音乐学、表演、视觉传达设计
	B类	播音与主持艺术、数字媒体艺术
省一流专业	视觉传达设计、音乐表演、音乐学、表演、绘画、广播电视编导、数字媒体艺术、播音与主持艺术	
省级地方本科高校转型发展试点专业（群）	设计类专业群（服装与服饰设计、动画、公共艺术）	
省转型发展示范专业（群）	表演类专业群（音乐表演、表演、舞蹈表演）	
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创新型艺术设计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创新型艺术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美术类专业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	

（二）课程建设

1. 课程设置

学校2018-2019学年共开设本科课程1845门，含公共基础课、公共选修课、专业课、专业选修课等多类课程。艺术专业的特殊性决定了艺术专业的专业课程大多属于实践性专业课程，学校的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的33%以上，较好地促进了学校高层次创新型和高素质应用型艺术人才的培养。

表 8：吉林艺术学院课程结构表

课程模块	通识教育模块		专业教育模块				
课程性质	公共必修课	公共选修课	专业必修课			专业选修课	
课程类别	通识公共 必修课	通识公共 选修课	专业 基础课	专业 方向课	艺术 实践	专业方向 内选修课	专业方向 外选修课

2. 推进课程建设情况

(1) 开展“学科育人示范课程”建设工作

为进一步推进学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建设，申报了“省高校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学科育人示范课程’项目”，并成立了“课程思政教学改革领导小组”，研究制订了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经专家组遴选、评审，确定《新闻理论素养训练“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红色经典作品创作分析“课程思政”示范项目》2门课程为校级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学科育人示范课程”项目；课程《文艺美学“课程思政”示范项目》确定为省级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学科育人示范课程”项目。

(2) 建设与引进优质在线课程项目

学校坚持优势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引进相结合，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2018-2019 学年，学校自建在线开放课程 11 门，购买在线课程 330 门。

(3) 加强“金课”建设

学校依据《关于开展 2019 年“金课”项目建设的通知》要求，经过省里专家组遴选、评审，确定 5 门课程为吉林省高校“金课”建设项目，其中包含 1 个 A 类、4 个 C 类。26 门课程为吉林艺术学院校级“金课”建设项目。并以此为契机，遴选 31 名教师参加第三期高校教师教学能力提升与“金课”建设专题网络培训教学计划。

(4) 推进创新创业课程建设

为加强创新创业建设工作，学校依据《吉林省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引领活动实施方案》要求，积极组织了遴选工作，并按照“面向全体、注重引导、分类施教、结合专业、强化实践”的原则。经专家组遴选、评审，确定《媒体传播力与活动策划》《产品开发设计》确定为省级创新创业教育示范课程。

3. 课堂教学规模

根据艺术类院校的不同学科、不同专业的特点，学校课堂教学的规模有大有小，公共课一般以大规模教学为主，专业课一般采用一对一、一对多等小型课堂教学规模，有助于教学的整体性和教学质量的提高。

（三）教材建设

学校始终把教材的选用和建设放在本科教学工作的重中之重。一方面以坚持“三个优先”、把握“三个依据”、注重“三个评价”的原则来选择教材。（“三个优先”指优先选用国家级规划教材、教育部各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行业著名教材或省部级以上获奖教材，优先选用学校批准立项建设的教材，优先选用反映学科发展前沿的国内外优质经典原版教材。“三个依据”指参照学校《吉林艺术学院新增或变更教材管理办法》，按照学校教学大纲和培养方案要求，依据教育教学的实际情况。“三个评价”指教材选用注重师生对教材适应度的评价、各分院对教材的诊断性评价、学校对于教材的审核性评价）。

另一方面，学校设立了教材、专著建设基金，鼓励教师结合人才培养实际，将科研成果转化为教材、著作内容，出版高水平教材、著作。2019年根据学校《吉林艺术学院“十三五”自编规划教材建设的若干意见》的文件精神，开展了“十三五”第二批次自编规划教材出版立项工作，共有20部教材获得批准。

（四）教学改革

1. 明确教改思路目标，合理推进教学改革

（1）顺利完成省级各项教学奖励

2018-2019学年，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先后开展了省级教学成果奖、省第十一届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省第十一届教育科学优秀成果奖、省高教学会第十一届优秀高教科研成果奖遴选工作，为保证各项建设任务的顺利完成，学校加强与各分院密切配合，主动做好协调与指导，按期提交了各项申报材料。

本学年里，我校有4项教学改革成果获2018年吉林省教学成果奖，其中一等奖1项、二等奖2项、三等奖1项；与广西艺术学院共同完成的教学改革成果获2017年广西壮族自治区一等奖；10项论文、1项著作获省第十一届教育科学优秀成果其中论文一等奖2项，二等奖3项，三等奖5项、著作三等奖1项；19项论文、1项著作获省高教学会第15届优秀高教科研成果奖，其中论文二等奖5项、论文三等奖14项、著作三等奖1项。

（2）积极申报各级教研课题

教师积极参与教育教学研究与讨论，以团队组织或个人申报方式积极投身教学改革，改进教学模式、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不断取得高水平教学改革成果。

表 9：吉林艺术学院 2016-2019 年各级教改项目建设情况

项目		2019	2018	2017	2016
教育部	师资培训	1	—	—	—
省教育厅教改课题	重点	2	1	3	1
	一般	3	2	4	4
	转型专项	—	—	1	—
	思政专项	—	1	1	—
	协同育项目	—	1	—	—
	教师发展专项	—	1	—	—
	创新创业项目	1	1	—	—
省教科院课题	重点	2	—	3	2
	一般	4	16	16	4
	思政专项	—	3	3	—
	财务专项	—	—	6	—
省高教学会课题	重点	1	9	3	3
	一般	16	9	6	2
	青年专项	8	4	5	—
	大学生专项	5	—	—	—
校级教研课题	重点	10	—	10	—
	一般	10	—	14	—

（3）组织开展首届智慧课堂教学展示活动

为了推进现代信息化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以赛促教、以赛促改、以赛提质，积极探索课程改革创新，加快实现教师由“以教为中心”到“以学位中心”的教学理念转变，由教务处和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联合举办了首届智慧课堂教学展示活动。本次活动得到了各教学单位的高度重视和积极响应，通过单位推荐，共有 17 名教师参加本次展演活动，分为理论讲授组和展演实践组，分别在两个场地进行。最终由专家组现场评分按照青年组和中年组两个组分别排序，青年组遴选出前 5 名教师，中年组遴选出前 3 名教师，共 8 名教师推送省级复赛。我们将以此次智慧教学展示活动为契机，进一步促进师资队伍建设和发展，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4）组织申报省级说课大赛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引导和激励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与教学模式创新，按照《关于举办首届吉林省

本科院校教师说课大赛的通知》要求，省教育厅组建专家组，通过网络评审、现场阶段评审，我校戏剧影视学院郑英明获文史组一等奖、马克思文学院刘宁、艺术教育学院杨柳分别获思政组、文史组三等奖。我校教师将以此为契机，积极投身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与教学模式创新中，不断反思教学实践，充分利用信息化背景下各种资源，强化教学设计，全面提升教学设计与课堂组织实施能力。

2. 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丰富教学改革内容

实施本科教学改革与教学质量工程，采取一系列措施全面推进教学内容、教学方式、教学手段改革，关注学生学习方式转变和个性发展，特别是突出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创新，形成了覆盖主要艺术专业类的人才培养模式：

“展演实战与课堂教学融合”培养模式。该模式主要在音乐、舞蹈、戏剧、戏曲、影视表演专业中实施，将课程实践、重要演出、学科竞赛都作为实践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课堂教学有机结合与衔接，利用各种艺术实践载体，结合专业特色和现代文化艺术市场需求，以“演出带动教学，以创作深化教学，以竞赛促进教学，以社会检验教学，实现从课堂走向排练场，从排练场走向舞台，从舞台走向市场”。

“工作室+名师”培养模式。该模式主要在绘画、中国画、书法、雕塑等美术类专业中实施，以工作室为单位编制培养方案，根据工作室风格设置特色课程，通过工作室实现将专业课讲授、专业技能指导面对面的点评、到实践基地现场创作与写生、个人作品展览融为一体的专业教学。

“项目带动教学”培养模式。该模式主要在设计类各专业中实施，运用校企合作机制，行业（企业）直接参与培养方案的制定、教学内容的优化，把最新的知识与技术、企业的真实案例、设计项目与流程、先进的管理手段融入培养过程，实现校企合作协同育人。

3. 促教学管理信息化，服务师生教学科研

学校一直重视教学管理信息化建设，以服务广大师生为导向，以保证各校区同步管理为目标，逐步实现了教学计划、学籍、成绩、排课、考试、选课、教学质量评价、实践教学管理、毕业生管理、教材管理等信息化。2015年，成立教学集控中心，进行日常教学监控，实现教学常规化管理。在服务和管理工作方面，学校实现了从入学注册到毕业离校的全过程信息化管理。在服务教师方面，开发了网络考勤、考试成绩分析、同行评教、课时量统计等人性化系统功能。

（五）实践教学

1. 重视实践教学

学校在多年的艺术教育实践中，始终践行“尊重艺术个性，完善社会人格”的教育观念，重点培养学生的理论研究能力、艺术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基于对

人才培养质量要求的综合分析把握，学校推出了独具特色的“艺术专业人才培养质量标准”，由“综合素质指标”和“专业素质指标”两方面内容组成，它们相互补充与协调，实现学校科学化、规范化、系统化地培养专业艺术人才的重要保证，与社会对艺术人才质量的要求以及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定位形成了有效对应。

为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有关加快高等教育内涵建设的总体部署，根据《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情况，学校将实践性教学环节分成“课内实践”和“课外实践”两部分。“课内实践”即“实践性教学环节”；“课外实践”即“艺术实践学分”。

“实践性教学环节”是为配合理论教学，培养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加强专业训练和锻炼学生实践能力而设置的教学环节，各专业可参考《国标》及《普通高等教学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进行设置。主要包括“集中实践教学环节”和“实验教学”两个部分。

“艺术实践学分”即全日制本科学生在校期间在专业艺术实践方面（如校内外重要展演、参赛获奖、学术研究、参与创新创业项目等）所须完成的学分，它是我校所有专业学生取得毕业资格和学位授予资格的必要前提。本科生在校期间所须完成的最低艺术实践学分为10分，未完成最低艺术实践学分（10分）的，视为专业课不及格1门次。未完成的学分须在毕业后两年内修满。

2018-2019学年，学校加大力度发展学生艺术实践活动，搭建艺术实践平台，组织和策划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校内和校外实践活动，如艺术节、音乐周、学术讲座、大师班等。5月由我校校友金仁顺担任编剧，戏剧影视学院副院长陈晓峰担任导演，戏剧影视学院师生共同出演的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话剧《画皮》开启了全国巡演；10月由我校与长春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联合承办了“礼赞祖国 不忘初心”——《黄河大合唱》大型交响音乐会等实践活动。

此外，为了更多学生参与到艺术实践中，各分院定期组织相应实践活动。如2018-2019学年音乐学院举办星期音乐会209场、交流音乐会36场、大师班46场、学术讲座16场。舞蹈学院每学期都举办教学汇报演出。戏曲学院的品牌立项活动“戏曲进校园”，自2016年开展以来，戏曲学院师生先后六次分别走进长春市朝阳实验小学、东北师大第一、第二、第三附属小学等，旨在于增加学生实践活动，推进戏曲艺术的发展和繁荣，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流行音乐学院与长春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共同推动的“爵士长春音乐周”，这项活动已连续举办三届，是由流行音乐学院师生团队作为本土爵士力量将与来自波兰、爱沙尼亚、

毛里求斯的爵士大师共同带来爵士盛宴。动漫学院定期到长春雕塑公园开展“硬-柔创意拍”主题摆设实践课等实践活动。

2. 实习实训、实验室与实践基地建设

学校目前，拥有艺术设计实验教学中心、戏剧影视表演实验教学中心、音乐实验教学中心、美术实验教学中心 4 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有动漫实验教学中心、舞蹈实验教学中心 2 个校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有各类功能实验室 53 间，实验、实习、实训场所总面积为 11700.04 平方米。

学校高度重视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外出实践教学，作为教学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校各专业教学活动中的重要环节，为提高外出实践教学的质量，保证外出实践教学的顺利实施，学校出台了《吉林艺术学院外出实践教学管理办法》，规定外出实践教学内容包括外出写生、艺术采风、专业考察、社会调查、专业见习等，学校为拓展广大师生的实践空间，满足因材施教的实践教学要求，建立了多种类型的校内外教学实践基地。一方面，建成数字印刷研究室、现代剧场、小剧场、印务中心、舞蹈教育基地等若干校内实习基地；另一方面，结合专业实际，已与百余家企事业单位建立校外实践教学基地合作关系，如吉林省诚信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基地、林田远达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抚松电子商务园区、北京天创国际演艺公司、吉林省领域创意产业集团、吉林省交响乐团、吉林电视台、桃李梅大剧院、敦煌博物院、798 艺术区、长白山协同创新写生实践基地、长春世界雕塑公园实践教学基地、吉林艺术学院雅昌艺术网实践教育基地、画家长城写生基地等。

表 10：吉林艺术学院省级以上实验室（中心、基地）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批准部门	批准年月
1	基地	中俄高校艺术交流基地	教育部	2011年
2	基地	全国普通高校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	教育部	2019年
3	中心	纪录片研究中心	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	2017年
4	基地	动态影像视觉艺术创研基地	中国电视艺术家协会	2018年
5	中心	吉林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艺术设计实验教学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1年
6	中心	吉林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戏剧影视表演教学实验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1年
7	中心	吉林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音乐实验教学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4年
8	中心	吉林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 (美术实验教学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4年
9	中心	吉林省高等教育研究中心 (吉林省高等艺术教育研究中心)	吉林省教育科学领导小组	2016年
10	中心	吉林省虚拟仿真实验中心 艺用人体解剖虚拟仿真实验	吉林省教育厅	2019年

		《人体造型训练》		
11	实验室	吉林省名师工作室 手工艺术名师工作室	吉林省教育厅	2018年
12	中心	吉林省社科重点领域研究中心 (吉林省艺术研究中心)	吉林省哲学社科规划办	2015年
13	中心	吉林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设计艺术学研究基地)	吉林省教育厅	2007年
14	中心	吉林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艺术理论研究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4年
15	中心	吉林省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 (戏曲艺术研究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6年
16	实验室	吉林省重点实验室 (数字媒体与动画技术实验室)	吉林省教育厅	2011年
17	实验室	吉林省重点实验室 (媒介融合音视频技术实验室)	吉林省教育厅	2017年
18	中心	吉林省重大需求协同创新中心 (长白山文化产业与艺术创作协同创新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2年
19	中心	吉林省重大需求协同创新中心(“互联网+” 下艺术创意与设计服务协同创新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4年
20	中心	吉林省工程研究中心 (3D艺术实验工程研究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5年
21	中心	吉林省工程研究中心 (手工业艺术工程研究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7年
22	中心	吉林省工程研究中心 (文创产品工程研究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7年
23	中心	吉林省高校特色新型智库 (艺术创意研究中心)	吉林省教育厅	2015年
24	基地	吉林省校外大学生实践基地 (雅昌艺术网)	吉林省教育厅	2015年
25	基地	吉林省校外大学生实践基地 (长春话剧院)	吉林省教育厅	2015年
26	基地	吉林省校外大学生实践基地 (吉林省数字媒体艺术大学生创客创业基地)	吉林省教育厅	2015年
27	基地	吉林省吉剧教育培训研究基地	中共吉林省委宣传部、 吉林省文化厅	2013年
28	基地	吉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研究培训基地	吉林省文化厅	2018年

(六) 毕业论文(设计)

学校制定《吉林艺术学院本科毕业论文工作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强化毕业论文(设计)管理,特别是要求指导教师在论文指导过程中要严格把关,悉心教导,杜绝抄袭论文的出现,切实提高学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独立地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切实提高毕业论文质量。2019届毕业生论文中有132人的论

文被评为优秀毕业论文。

（七）学生创新创业教育

深入实施“创新型艺术人才培育工程”，印发了相应的实施方案及4个配套文件。“创新型艺术人才培育工程”以“创新型人才遴选标准为前提、创新型人才个性化培养方案为基础、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核心、创新型人才培养机制为保障、创新创业能力作为检验标尺”，每年在全校本科生中遴选比例为5%具有良好艺术潜质、专业基础扎实、具有创新精神与创造力的学生，按照“创新型艺术人才”的培育培养政策进行培养，通过评价机制与量化考核办法激励创新人才不断进取，并实行末位淘汰制度，支持其积极参与各级各类艺术创作、展览演出、专业竞赛、创新创业实践和社会文化服务项目，提升艺术人才双创能力。

借助专业教师承担的大量国家艺术基金等科研创作项目，引导优秀学生及早进入学校的15个艺术类国家及省级科研平台，将理论教学、实践教学、科研创作、展览演出、社会服务紧密结合，将地方社会服务需求动态、项目取得的研究与实践成果有机转换为课程内容，融入到专业教学中，有效促进了各专业学生创新创造能力的提升。一批拔尖创新艺术人才脱颖而出，如：设计学院周文正获IDEA-Finalist奖、金点概念设计奖金奖、戏剧影视学院刘美杉获第九届海峡两岸电视主持新人大赛金奖、新媒体学院任敏获第十一届全国数字艺术设计大赛金奖、美术学院闫晓宙获第十届国际大学生雪雕大赛全国一等奖。近两年学校与俄罗斯、英国、法国、日本等24所学校签订了友好合作协议，并在2018-2019学年资助13名创新型艺术人才赴中国文化大学进行为期半年的交流学习。

学校根据国家及吉林省对本科教育工作的新要求，鼓励创新型艺术人才参加高水准学科专业竞赛，资助创新型艺术人才赴境内外高校交流研修，增加对创新型艺术人才成果汇报（展演）资金支持，有效促进了全校艺术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的整体提高。2019年度学校成功申报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62项，其中国家级30项、省级32项。同时，以“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赛事为契机，积极组织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大赛，达到以赛促建、以赛促改的创新创业良好氛围。在第五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吉林艺术学院获得国铜1项、省金5项、省银7项，省铜4项的好成绩。

五、专业培养能力

（一）专业培养目标

学校要求各专业依据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准确定位本专业培养目标。各专业在认真深入开展社会调研基础上，结合经济社会文化发展对人才的需求，遵循

艺术教育规律，及时总结学校长期以来的专业人才培养经验，科学确定了专业培养目标，明确了本专业主要是面向什么产业、领域、行业、岗位等培养人才、培养什么类型和层次的人才，明确提出本专业培养人才的所属类型——应用型或复合型、创新型等，突出人才培养针对性。

（二）人才培养情况

1. 人才培养目标定位与人才需求适应性

学校各专业（方向）的“人才培养目标”是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2018年）》制定，在专业概述、适用范围、培养目标、培养规格、课程体系、专业师资等栏目，紧紧围绕学校整体发展和人才培养根本目标定位，结合行业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趋势，准确定位本专业（方向）的培养目标。

2. 培养方案特点

第一，着力培养复合型艺术人才。紧贴地域文化产业发展状况，体现学校综合性高等艺术院校的特点，强化培养学生的综合艺术技能，培养具有综合艺术能力的高级人才。遵循教育规律，理论联系实际，提高学生的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培养复合型艺术人才以提高学生的社会适应性。

第二，科学合理分配学时。在重视理论学习的基础上，提高实践教学与自主学习的学时分配。以“综合、实践、应用”为目标，优化知识体系、课程体系和实践体系。

第三，实践教学力度强。艺术专业教学在技能性和应用性方面具有特殊要求，这就决定了艺术类专业教学与各类实践活动具有密切结合的特点。在人才培养方面应加强实践教学力度，打造以“阶段性一学期目标”为核心的实践性教学平台，进一步完善“艺术类专业实践性教学体系”。

（三）教学条件

学校本着规模、结构、质量、效益协调发展的基本原则，多渠道筹措资金，加大投入，整合资源，教学经费稳步增长，教学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各类教学资源较为丰富，共同为学校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1. 专任教师数量、结构和生师比情况

学校加大招聘引进教师力度，生师比情况已稍有提升。

表 11：吉林艺术学院各专师生师比一览表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专任教师总数	本科生数	本科生与专任教师之比
1	130307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4	169	42.25
2	130508	数字媒体艺术	43	1288	29.95
3	130503	环境设计	13	320	24.62
4	130309	播音与主持艺术	12	291	24.25
5	130504	产品设计	20	472	23.6
6	130305	广播电视编导	16	372	23.25
7	120401	公共事业管理	7	158	22.57
8	130505	服装与服饰设计	7	157	22.43
9	130502	视觉传达设计	15	321	21.4
10	130402	绘画	32	674	21.06
11	130404	摄影	2	41	20.5
12	130310	动画	26	468	18
13	130306	戏剧影视导演	5	79	15.8
14	130205	舞蹈学	16	237	14.81
15	130401	美术学	33	458	13.88
16	130509T	艺术与科技	2	27	13.5
17	130301	表演	27	362	13.41
18	130304	戏剧影视文学	5	56	11.2
19	130204	舞蹈表演	22	240	10.91
20	130403	雕塑	6	58	9.67
21	130202	音乐学	49	473	9.65
22	130206	舞蹈编导	11	100	9.09
23	130405T	书法学	2	15	7.5
24	130201	音乐表演	101	757	7.5
25	130203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3	17	5.67
26	130501	艺术设计学	4	20	5

2. 教学经费投入与教学资源

学校以吉林省遴选省级特色高水平专业、省级一流专业和推荐国家级一流专业为契机，不断加大对专业建设特别是特色专业和品牌专业建设的指导和投入力度，仅仪器设备设施的投入每年就达五千万元以上。

（四）立德树人落实机制

1. 扎实推进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

改革教学内容，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融入课堂教学；丰富授课方式，探索问题教学、互动教学和实践教学等，开展伪满皇宫博物院等爱国主义基地考察、“师生共上一堂课”、大学生讲思政课比赛等活动；积极组建 VR 思政实践实训基地，多媒体技术与思想政治教育元素有效结合，提升教学效果。

2.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学校成立教师工作部，专门负责师德师风建设。建立校级“三育人”、“师德先进个人”、省和国家优秀教师的评选机制，召开表彰大会对于获奖教师予以奖励。教师工作部、人事处、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等部门把师德师风作为重要指标纳入考核评价体系。

3. 切实加强和改进学科育人示范课程建设

成立“课程思政教学改革领导小组”，制定《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工作方案》，统筹推进课程育人教学改革。加强学科育人示范课程建设，《文艺美学》《新闻理论素养》《红色经典作品创作分析》成为省、校学科育人示范课程，推进全校课程的思想教育和知识体系教育有机结合。

4. 积极营造和践行校园文化育人建设。

通过开展学生党团工作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活动、社会实践活动，强化“争先创优”中德育表现的比重，开展道德模范人物的典型事迹报告会、红色经典作品诵读、反腐动漫作品展等丰富多彩的文体和竞赛等活动，提高校园文化的育人水平与服务质量。

（五）专业课程体系建设

按照学校人才培养目标，对课程体系改革与课程建设进行规划。在课程设置上，努力体现以人为本、以学生为中心的现代教育理念，贯彻因材施教的教育原则，在优化学生知识结构，全面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的基础上，培养个性化、多样化创新人才。促进课程整体水平不断提升。在此思想指导下，学校发布了《关于制定2019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完成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此项工作重在突出实践创新能力培养，在重视理论学习的基础上，提高实践教学与自主学习的学时分配。以实施分类培养，注重学生个性特长，加强实践教学力度，培养自主学习能力和原则，侧重各学科、专业之间的相互渗透。

表12: 吉林艺术学院各专业教学情况一览表

序号	校内专业名称	总学分	必修课 学分	选修课 学分	集中实践 环节学分	理论教 学学分	实践教学 学分比例 (%)
1	舞蹈表演	185.1	169.6	15.5	104	71.1	56.19
2	舞蹈编导	168.6	151.6	17	89	69.6	52.79
3	美术学(师范)	194.1	177.1	17	94.5	89.6	48.69
4	动画	184.6	169.6	15	80.75	84.85	48.62
5	表演(戏曲表演)	167.3	152.2	15	79.3	78	47.4
6	艺术与科技	162.6	148.6	14	71	77.6	46.13
7	戏剧影视导演	159.6	144.6	15	73	76.6	45.74
8	舞蹈学(师范)	164.6	147.6	17	73	81.6	44.35
9	播音与主持艺术	159.1	144.1	15	51.25	85.85	39.75
10	视觉传达设计	142.2	127.2	15	53.3	75.9	39.59
11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146.6	132.6	14	57	79.6	38.88
12	绘画	190.2	163.2	27	72.1	107.5	38.22
13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戏曲舞台设计)	162.6	147.6	15	62	90.6	38.13
14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59.1	144.1	15	60.5	88.6	38.03
15	雕塑	239.1	204.1	35	85.5	138.6	37.85
16	表演	170.6	155.6	15	64	96.6	37.51
17	摄影	189	167	22	58	109	37.04
18	音乐表演	139.9	125.9	14	51.5	78.4	36.81
19	数字媒体艺术	171.6	156.1	15	52.3	101.1	35.26
20	环境设计	153	138	15	49.7	90.3	34.44
21	书法学	191	163	28	60	121	31.41
22	产品设计	145.1	130.1	15	41.7	90.1	31.01
23	广播电视编导	154.6	139.6	15	31	97.6	30.4
24	服装与服饰设计	145.4	130.4	15	42	91.4	30.26
25	表演(服装与服饰展演)	146.3	131.3	15	40	92.3	30.08
26	广播电视编导(戏曲编导)	167.6	152.6	15	50	107.6	29.83
27	音乐表演(流行音乐表演)	149.2	135.2	14	42	95.6	29.22
28	音乐学(师范)	161.6	150.6	11	44	105.6	28.47
29	音乐学	160.6	146.6	14	39	111.6	24.28
30	美术学	192.2	165.2	27	44.2	137.7	23.15
31	艺术设计学	197	175	22	40	147	20.3
32	广播电视编导(演艺策划)	179.6	162.6	17	19	150.6	10.58
33	公共事业管理	159.6	142.6	17	5	133.6	10.03
34	美术学(视觉艺术策划)	177.6	160.6	17	15	152.6	8.45

（六）教授授课情况

学校历来保持着教授为本科学生开堂授课的传统，2018-2019 学年校内所有副教授以上的资深教师均根据自己的专业背景开设了专门针对本科生的专业课程，教授为本科生开课率达 78.79%，有的甚至开设了两门以上的本科课程，这为本科生了解学术前沿、保证本科教学的高质量、高水平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表 13: 吉林艺术学院 2018—2019 学年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情况表

类别	数量
教授总量（单位：人）	66
主讲本科课程教授的数量（单位：人）	52
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单位：%）	78.79
教授讲授的本科课程总门数（单位：门）	154
本科课程总数（单位：门）	1845
教授本科开课课程数占总课程数的比例（单位：%）	8.35

（七）创新创业教育情况

学校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紧紧把握以“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为标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机遇，组织并鼓励学生参加创新创业大赛。

表 14: 吉林艺术学院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情况

项目	数量	
1. 是否成立创新创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是	
2.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牵头单位	教务处	
3. 是否按创新创业教育目标要求修订人才培养方案	是	
4. 创业培训项目数（项）	36	
5. 创新创业讲座（次）	2	
6. 创新创业奖学金（万元）	24.75	
7. 创新创业专项资金投入（万元）	240	
8. 参与创新创业训练项目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人）	334	
9. 参与创新创业训练竞赛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数（人）	743	
10. 在校学生创业项目	项目数（项）	151
	参与学生数（人）	743
	获得资助金额（万元）	14.156

(八) 学风管理

学工处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服务教学为出发点，以增强学生学习的自觉性和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为重点，以促进大学生全面发展为目标，坚持以学生为本，采取有效措施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将完善弘扬优良学风的长效机制与不定期专项行动相结合，切实营造有利于学生学习与成长的育人环境。

1. 自律教育，引导学风

我校在每年新生入学教育中集中开展自律教育，组织学生学习《吉林艺术学院学生管理规章制度汇编》，使学生能够尽快掌握各项学生管理制度，掌握大学阶段学习方法，提高学生自律能力，促进学风建设。

2. 制度建设，规范学风

为了加强学风建设，增强学生管理工作的规范性、科学性，近年来重新修订了24项学生管理制度，不断探索行之有效的学生教育管理方法，维护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和生活秩序，保障学生合法权益，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深入实施《吉林艺术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实施办法》，有效引导大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对替课等违纪行为严肃处理，提高学生遵章守纪意识，维护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

3. 氛围营造，促进学风

通过开展促进学风建设的相关校园文化活动，如“书香吉艺”读书月活动，大学生网络文化节活动，校园原创小品大赛、国家奖学金评选、十佳大学生评选、文明寝室评选、寝室设计大赛、“我爱我家”寝室微电影大赛等数十项校园文化活动，营造了积极向上、文明健康的校园文化氛围，有效促进了学风建设，助力教学工作的开展。

通过对学风建设的常抓不懈，我校调动学生自主学习的机制、环境和氛围已基本形成，学生学习的主动性、自觉性有了明显提高，课堂出勤率以及琴房、画室、练功房、自习室、图书馆等学习场所的利用率也有较大提高。

六、质量保障体系

(一) 学校人才培养中心地位落实情况

学校始终把教学工作放在各项工作的中心地位，形成了领导重视教学、教师潜心教学、学生参与教学、文化滋养教学、管理服务教学、出口驱动教学的工作格局。

1. 领导重视教学，全面研究部署

教育教学是立校之本。学校党政领导把本科教学工作放在办学的重中之重位置。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每学年都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和落实教学工作，讨论

和决定专业设置、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教学条件改善、教学资源配置、骨干教师引进、教学奖惩制度等系列重要事宜。校领导实行联系教学单位制度，指导教学单位建设、发展与教学改革工作。党委书记和校长带头开展教学调研，所有校领导带头落实本科教学听课制度。制定《吉林艺术学院关于加强本科教学工作实施教学质量提升工程的意见》，科学规划未来本科教学工作。

2. 教师潜心教学，保障教学质量

教学工作以教师为主导。注重示范引领，学校二、三级教授、省级教学名师、具有省级以上称号等高水平教师，长期坚持在本科教学第一线。注重教学传承，以教授承担的优质课程为示范，以省级优秀教学团队和省级创新团队为载体，引导青年教师改进和优化教学，形成“传帮带”的优良传统。注重教学方式，提倡教师根据课堂内容需要，采用启发式、体验式、参与式、探究式、开放式、讨论式、案例式教学等互动方式进行教学；注重教学相长、教研相长，教师积极参与教学研究与讨论，以团队或个人立项方式积极投身教学改革。注重政策保障，学校在出国留学、进修访学以及校内岗位津贴等方面向教学科研一线教师倾斜，实行教学岗教授职称单列制度，保障教师潜心教学。

3. 学生参与教学，促进教学相长

教学工作以学生为主体。尊重学生的艺术个性，在不同专业的学生学习中，提倡根据教学条件，积极推行工作室制、带班制、教学小组制等多种教学组织形式和学生学习方式。在部分学科专业建立了开放式自助自主学习区，建立一批展演、艺术实践团体，激发学生艺术活力；不断优化课程结构，缩减必修课，增加选修课，精选教学内容、改革人才培养模式和教学模式，鼓励学生艺术个性的发展，让学生成为课堂的主人。推进网络辅助教学平台建设与利用，拓展师生交互空间，促进学生自主、合作和探究式学习。学校还通过学生座谈会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让学生全面参与教师教学评价和教学质量监控，督促教师提高教学水平。

4. 文化滋养教学，强化育人氛围

学校积极营造勤奋创新的校园文化氛围。经常请国内外业界知名专家学者为学校师生作报告或专题讲座，定期举办“学校艺术节”、“大学生文化艺术节”，举办系列“毕业音乐会”、“毕业美展”、“设计展”和“大学生戏剧节”、“舞蹈周”等艺术实践活动，不断丰富校园文化内容和形式，用艺术实践成果检验教学质量；建立、完善青年艺术团、管弦乐队、民乐团、合唱团、舞蹈团、剧社等学生艺术社团，积极建设校园官微、校园电视台等新媒体宣传载体和建设学报、校报、学生活动简报等传统信息载体，鼓励独创性、原创性艺术实践活动的开展；积极承担和参与社会的相关艺术创作和艺术展演，使学生在服务社会过程中提升专业水平及创作实践能力。

5. 管理服务教学，提升管理效益

学校党政职能部门坚持“服务基层、服务教学、服务师生”，结合自身工作职责和分工，通力合作采取各种方式加强对教学工作的服务。教务部门保障教学有效运行，为师生提供经常性的优质服务；科研部门通过政策引导，鼓励教师通过科研创作立项，强化教学与科研互动，提升专业水准反哺教学；学工部门积极组织丰富多彩的第二课堂活动，服务学生成长、成才；资产管理部不断完善全校教学仪器设备和设施的监督和管理，努力提升教学资源的使用效益；财务部门积极筹措经费，增加各类教学专项投入；后勤部门在为教学单位提供各方面后勤保障服务的同时，充分利用节假日和假期改善学校的教学环境。目前，学校已实现了全方位服务教学的良好氛围。

6. 出口驱动教学，重视信息反馈

学校充分利用学生就业工作的优势，加强信息反馈，以出口驱动入口，以结果反哺过程。学校实施了“学生就业工作一把手工程”，建立了校长、分院院长负责制，将就业工作切实纳入学校、分院年度工作重要议事日程。搭建招生、培养、就业等职能部门的联动机制，引进第三方机构对毕业生就业和培养质量进行评价，编制就业工作年度质量报告，将学生就业信息及时向招生、培养部门反馈，以适时调整招生计划，科学设置课程内容和体系，形成有利于学生成长的闭合链条。

（二）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日常检测及运行情况

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是评价、监督、保障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重要保障。学校十分重视本科教学质量保证体系的建设和发展，不断完善和加强本科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并出台了《吉林艺术学院加强教学质量督导工作暂行办法》作为指导，切实推动学校教育教学质量长效控制制度的建设。

1. 加强教学督导工作

依据《吉林艺术学院教学督导管理及实施细则》，学校成立了教学质量督导组，围绕学校教学工作的核心任务和改革发展的主要目标开展工作，深入教学一线，采取听课、座谈、调研等形式，随时对教学的各个环节（课程计划、课程实施和课程评价）等进行检查和督导。在对全校所有一线教师（含兼职与外聘教师）的教学质量进行把控的基础上，针对青年教师进行有计划、有重点、分期地进行听课、评课，并与他们进行探讨和交流。督导组每学期听课不少于 50 人次，并填写相应听课记录，各阶段听课记录由教务处备案存档。督导组每周召开一次工作例会，交流检查情况，不定期地提出改进教学工作的意见或建议并形成督导报告。

2 建立健全考核评价体系

一是建立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加强对教学工作的指导和监督，对学校党政领导、相关职能部门、教学单位党政领导提出听课时数要求，每学期回收记录并统计、反馈，促进质量改进。2018年-2019年以来，学校各教学单位领导听课总课时为1139学时，对于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二是教师听课及同行评教。教师听课记录每学期都要由教学管理部门留存，每学期教师听课次数不少于20学时，并依据听课具体情况，在每学期期末进行网络同行评教工作，2018年-2019年共计听课数2961课时。评教结果通过教务系统反馈，促进教师改进教学。

三是学生评教。将其作为衡量学生学习满意度的关键指标。2018-2019学年，全校参与评教的学生共计93027人次，基本覆盖各学期开设的所有课程及任课教师。任课教师学生评教打分平均为98.78分，其中评价为良好以上的教师占任课教师总数的99.18%，学生学习满意度高

表 15: 吉林艺术学院 2018-2019 学年评教情况

项目	覆盖比例 (%)	优 (%)	良好 (%)	中 (%)	差 (%)
学生评教	87.18%	97.16%	20.2%	0.82%	0.00%
同行、督导评教	100%	99.41%	0.52%	0.07%	0.00%
领导评教	100%	98.71%	1.29%	0.00%	0.00%

3. 强化考务和考纪管理

改革考试机制，严肃考场纪律，如使用随机出题、多题多卷的形式，避免题目外泄，基于现代网络平台，启用了现场指纹识别系统，收集全院7334名学生的指纹，杜绝替考等不文明现象。

为进一步规范学校教学管理、提高教学质量，学校各分院院长、教学副院长深入课堂听课，填写《听课评议表》，并分别派检查组到各分院开展教学检查工作。检查组重点对教师上课、课表执行、教室安排、外聘教师落实情况、学生到课情况、教材发放、教学设备的维修及使用等进行了全面的检查。同时，开展评教工作，该评价体系包括学生评价、同行评价及督导评价。学校每学期开展试卷归档材料检查工作，检查范围覆盖全校所有学院，力求每个年级每个专业都有相关课程试卷被抽检。

(三) 专业认证及评估整改情况

1. 组织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

2019年3月学校依据教育部提供的《师范类专业的一级检测报告》，组织开展了师范类专业认证一级指标数据核验工作；4月，音乐（师范）、美术（师范）、舞蹈（师范）3个师范类专业进行基本信息核验和调整，并邀请东北师范

大学教师教育研究所所长李广平教授来我校进行题为《专业认证背景下的师范人才培养体系重塑》讲座，组织相关专业教师到长春师范大学、浙江师范大学和首都师范大学进行调研学习。

2. 持续推进评估整改工作

2017年9月，本科教学审核评估专家对学校进行了为期4天的实地考察，并对我校本科教学工作进行了审核评估反馈。学校党政领导班子高度重视专家组反馈意见，在2018-2019学年学校持续推进评估整改工作。整改期间，学校在已确定各阶段的发展目标的基础上，按照国家“双一流”建设和吉林省“十三五”特色高水平大学、特色高水平学科专业建设的新要求，强化以符合新时代要求的新理念为指导，以强有力的措施为实现目标提供支撑。

（四）本科教学基本状态分析

学校每年定期填报《全国高校教学基本状态数据库系统》，从而呈现学校教学的基本状态，以便于不断完善学校教学工作。

七、学生学习效果

（一）学生学习满意度

在2019年度学校全校学生所做的思想状态调研中，学习情况为调查问卷的一个重要模块。学校全体学生对学习满意度达91%。在2019届就业、正在读研和留学的毕业生中，有85%的人认为学校的核心课程对现在的工作或学习起着重要作用。对于在校期间核心课程学习的满意度较高，可见学校核心课程与工作、研究性学习接轨程度较高，课程教学水平可以满足实际工作或继续深造的需求。

（二）应届本科生毕业及学位授予情况

2019年度学校应届本科学生数为1810人，毕业率98.8%；1735人获得学位证，学位授予率为94.76%。应届本科生毕业率和应届本科学位授予率直接体现了学校的人才培养水平和质量。根据应届本科生毕业的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和省学位办对学位授予比例的相关要求，学校对本科毕业生和本科学士学位授予工作严格把关，历年来应届毕业生的毕业率和学士学位授予率均在94%左右。

表 16：吉林艺术学院 2019 年度应届本科生毕业率和学位授予率一览表

类别	数量
毕业证取得人数(单位：人)	1810
应届本科生毕业率（单位：%）	98.8%
学位证取得人数（单位：人）	1735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单位：%）	94.76%

在学校的本科毕业要求和学士学位授予标准的相关条例中明确表示，学生的学习成绩是获得学士学位的首要标准，同时对学生的专业学习提出更高要求。通过完善专业培养方案和控制学士学位授予率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保障学生的学习质量，尤其是注重引导提高学校学生专业学习的动力。

（三）应届本科生就业及攻读研究生情况

2019年应届本科生共计1832人，其中有187人考取硕士研究生，其中考取本校108人，外校40人。初次就业率82.69%。

表 17：吉林艺术学院 2019 年度应届本科生就业情况

基本情况	人数
企业单位	534
出国（境）留学	187
灵活就业	658
部队	4
政府机构、事业单位	20
自主创业	108
参加国家地方项目就业	2
其他	1
合计	1514
应届本科毕业生就业率	82.69%

（四）用人单位对毕业生评价及毕业生成就

学校毕业生深受社会好评，受用人单位的认可。多数毕业生从事与艺术领域相关行业工作，包括电视台、新闻出版单位、报纸杂志、动漫游戏公司、网络和新媒体、博物馆、美术馆、出版社、文化艺术及娱乐公司、装饰设计公司等单位。此外，在教育、科研及企事业单位宣传部门等行业领域就业。用人单位普遍认为学校毕业生严谨踏实、有责任感、积极主动、工作勤奋、乐于助人，对执行力、解决问题能力、领导力、团队协作能力、人际沟通和专业基础方面的评价较高。

（五）体质测试达标率

学校依据教育部印发的《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2014年修订）》的要求，没学年定期开展覆盖本校各年级、各专业学生的《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工作。2018-2019学年本科生参加《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人数为7459人，达标率为69.85%。

表 18：2018-2019 学年吉林艺术学院各专业体侧达标率一览表

序号	专业名称	参与体质测试人数	测试合格人数	体侧达标率
1	表演	359	280	78%
2	播音与主持艺术	323	246	76.16%
3	产品设计	307	231	75.24%
4	雕塑	43	21	48.84%
5	动画	459	271	59.04%
6	服装与服饰设计	157	111	70.70%
7	工艺美术	71	46	64.79%
8	公共事业管理	85	58	68.24%
9	公共艺术	90	59	65.56%
10	广播电视编导	319	230	72.1%
11	环境设计	319	233	73.07%
12	会展经济与管理	24	16	66.67%
13	绘画	572	370	64.69%
14	美术学	388	268	69.07%
15	摄影	40	31	77.50%
16	视觉传达设计	316	238	75.32%
17	书法学	31	20	64.52%
18	数字媒体艺术	1285	876	68.17%
19	文化产业管理	80	39	48.75%
20	舞蹈编导	75	55	73.22%
21	舞蹈表演	254	222	87.40%
22	舞蹈学(师范)	230	195	84.78%
23	戏剧影视导演	69	54	78.26%
24	戏剧影视美术设计	142	100	70.42%
25	戏剧影视文学	44	29	65.91%
26	艺术设计学	19	16	84.21%
27	艺术史论	79	39	49.37%
28	艺术与科技	21	16	76.19%
29	音乐表演	717	448	62.48%
30	音乐学	469	353	75.27%
31	中国画	49	27	55.10%
32	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	23	12	52.17%

八、特色发展

（一）围绕学校定位和发展目标，确立各专业定位和建设方向。

学校以《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颁布为契机，组织全校各专业依据学校的办学定位和发展目标，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同时将优势学科研究方向设置聚焦于业界有影响、社会声誉高的专业上，将学科建设成果及时用于艺术类专业教学内容更新、实践教学体系构建、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等，组建两个跨学科的专业群，凝聚了美术、舞蹈、戏剧、设计、音乐等几方面课程群，促进了相关专业核心竞争力特别是人才培养质量的迅速提升。

（二）发挥各个学科的特有优势，创建覆盖艺术学主要专业类的人才培养模式。

《创新型艺术设计人才培养》等3个改革实验区获批省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吸纳学校省级优势特色重点学科在人才培养方面多年积淀的成功做法与经验，实施了“展演实战与课堂教学融合”培养模式，适用于音乐、舞蹈、戏剧、戏曲、影视表演等专业；“工作室+名师”培养模式，适用于绘画、中国画、书法、雕塑等美术类专业；“产学研用结合”协同育人培养模式，适用于设计类专业。同时，注意体现综合艺术院校艺术类专业齐全的特点，在各专业类之间开展联合创作项目、联合展览演出、联合社会服务等，促进学生能力和素质得到更全面的提高。

（三）实施创新型艺术人才培育工程，创设有利于学生发展提升的优越环境。

深入实施“创新型艺术人才培育工程”，印发了相应的实施方案及4个配套文件。为使具有艺术创新潜质的学生拥有广博而扎实的基础知识和艺术专业知识，较强的艺术实践操作能力和良好的创新思维能力，对原有课程体系进行调整和优化：一、二年级夯实文化基础知识并扩展艺术专业基础知识，强化综合文化和综合艺术素养的积累，专业知识的学习突出以理论指导艺术实践；三年级主要培养创新思维为核心的创新意识和创新精神，课程体系突出艺术创新和实践动手环节，其学习和实践很多是在专业的实验室、研究室、工作室中完成，为学生个性化的艺术创新实践创造机会和条件；四年级重点突出与社会形成互动的项目和创新成果，充分考虑每个学生课程个性化的差异性，强调以学生为主体的教师针对性指导、课堂空间的开放性和延展性，教学更多是在承担社会项目和校内外实习、实践基地中实施，用艺术创新实践的“实战”检验理论学习和教学效果。

“创新型艺术人才培育工程”以“创新型人才遴选标准为前提、创新型人才个性化培养方案为基础、创新型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核心、创新型人才培养机制为保障、创新创业能力作为检验标尺”，每年在全校本科生中遴选比例为5%具

有良好艺术潜质、专业基础扎实、具有创新精神与创造力的学生，按照“创新型艺术人才”的培育培养政策进行培养，通过评价机制与量化考核办法激励创新人才不断进取，并实行末位淘汰制度，支持其积极参与各级各类艺术创作、展览演出、专业竞赛、创新创业实践和社会文化服务项目，提升艺术人才双创能力。

通过建立既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又符合艺术创作规律的运行机制，借助专业教师承担的大量国家艺术基金等科研创作项目，引导优秀学生及早进入学校的17个艺术类国家及省级科研平台，将理论教学、实践教学、科研创作、展览演出、社会服务紧密结合，将地方社会服务需求动态、项目取得的研究与实践成果有机转换为课程内容，融入到专业教学中，有效促进了各专业学生创新创造能力的提升。

（四）开展丰富多彩的专业性社会服务，在“实战”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

借助优势学科承担大量有影响的专业性社会服务和展演项目，在美术、设计、戏剧、影视、舞蹈、音乐等方面，面向社会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各类艺术服务，80%的专业教师和100%的本科生参与其中，着力解决由专业教学由“单纯课堂”向“课堂与社会结合”、由“项目任务驱动”向“培养艺术人才的使命驱动”转变的问题。使传承创新地域文化，服务地方文艺发展繁荣与各专业课堂教学、艺术实践、科研创作、展览演出在艺术人才培养中得到很好的契合，学生的专业实战能力和综合素质得到提升。

九、需要解决的问题及对策

（一）学校育人空间需要进一步扩大

1. 问题表现

学校育人空间不足，由于学校办学位置处于市中心，在学校招生规模扩招的情况下，办学空间的扩展由于种种原因，受到一定程度上的制约，导致了学校体育教学场所面积偏小，教学行政用房面积不够充足。目前，现有校园基本能够满足教学需要，但从办学的长远发展考虑，学校亟待加强校园建设，进一步拓展校园面积。

2. 原因分析

虽然近年来学校积极主动协调各方，争取尽早建设新校区，拓展办学空间，但也遇到前所未有的困难，使校区拓展工作迟迟未能落实，从而也制约了教学行政用房和体育场所扩建工作的进行。

3. 改进对策

一是增大了联系新校址的频率。先后与长春工程学院、吉林工程技术师范

学院等进行沟通和协调，均因对方计划变更或不够积极而未达成协议。目前，我校正积极的、持续的与莲花山管委会和伊通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进行沟通，争取尽快落实校区拓展事宜。

二是各教学单位都因地制宜，从调整房屋布局、充分利用空间和整合教学设备设施等方面入手，想方设法扩大本科教学空间，办学空间紧张的状况得到明显改善。

三是降低学生人数，大班授课得到有效解决。公共必修课的班级授课人数由140至180人降低到每班100人；公共选修课班级授课人数上限由140人降到120人；原来班额人数较多的专业理论课授课人数也由100人以上降至60人。

（二）图书、文献资源需要充实

1. 问题表现

纸质图书总量不够；特色资源建设不足。

2. 原因分析

目前，学校生均图书为61.32册，没有达到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的要求。一方面，艺术类图书装帧和印刷水准普遍较高，价格较为昂贵，影响了图书馆及各学科购书的积极性；另一方面，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发展，多媒体数字技术广泛运用于艺术类学科图书文献资源建设，电子图书越来越受到艺术类专业师生的欢迎。近年来，学校进一步加强了电子文献资源购买力度，在表演校区建立了自助自主学习区，购置图书的经费也逐渐向电子图书倾斜，为教学水平和质量的提高提供了更好的支撑。

3. 改进对策

一是结合我校实际积极拓展图书使用空间，定期举办读书活动。各教学单位充分利用咖啡厅、自习区等空间设立图书角，拓宽图书使用空间；在四校区阅览室分别设置了“思政专栏”，供师生阅览；增加了密集书架，节省了空间；积极举办各类读书活动，倡导阅读，发挥图书馆作用。

二是加强图书馆业务人员队伍建设，提高服务水平。进一步增强图书馆工作人员的队伍力量，引进和培养计算机专业、艺术类专业等素质过硬的业务人员，聘用研究生助管、实验员等辅助管理，积极选派馆员参加省内外相关培训和比赛

三是加快图书馆现代化的建设步伐，建立特色资源库。学校建立了微信公众号，更换并上线图书管理系统和门户网站，提升数字化服务水平；建设“馆藏期刊与古籍数字化及艺术类古籍特色资源库平台”，实现期刊、古籍数字化；数字音乐资源共享中心音频总量增加了20142首，专辑增加了3000余部，完善线上自助自主学习考试题库。

四是积极加入业内高层次联盟，实现资源共建共享。学校图书馆成为“东

三省 CADAL（大学数字图书馆国际合作计划）项目合作馆”，并加入吉林省图书馆学会，成为理事成员。加盟全国高等美术院校图书馆专业委员会成员馆。

2018-2019 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支撑数据总表

序号	数据项	数据	备注
1	本科生占全日制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88.91	
2	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	7630	
3	其中：专升本学生数	0	
4	中职升本学生数	0	
5	折合在校生数	9067.6	
6	全日制在校生数	8582	
7	全日制在校本科生数	7630	
8	全日制博士生数	0	
9	全日制硕士生数	943	
10	留学生数	0	
11	生师比	13.28	
12	教职工总数	753	
13	专任教师数	515	
14	其中：教授数	55	
15	副教授数	153	
16	外聘教师数	336	
17	具有博士学位教师总数	25	
18	具有硕士学位以上的教师总数	387	
19	45 周岁以下中青年教师总数	353	
20	实践教师总数	617	
21	讲授创新创业类课程的教师总数	5	
22	创新创业指导教师总数	11	
23	教师培训进修交流总数（人次）	116	
24	教师培训进修交流所占比例	22.57%	
25	主讲本科课程教师总数	534	
26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总数	52	
27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94.55%	

28	本科专业总数		41	
29	当年本科招生专业总数		23	
30	当年新增本科专业数		0	
31	当年停招本科专业数		18	
32	当年撤销本科专业数		0	
33	全校开设本科课程总门数		1845	
34	选修课总门数		417	
35	国家级共享资源课程总门数		0	
36	学校自建在线课程总门数		11	
37	学校购买在线课程总门数		330	
38	教授讲授的本科课程总门数		154	
39	教授讲授的本科课程占课程总门次数的比例		8.35	
40	总学分数		168.7	
41	必修课学分总数		151.5	
42	选修课学分总数		17.2	
43	实践教学学分数		55.7	
44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33%	
45	创新创业学分数		10	
46	创新创业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5.9%	
47	实践教学学分 占总学分比例	哲学	0	
		经济学	0	
		法学	0	
		教育学	0	
		文学	0	
		历史学	0	
		理学	0	
		工学	0	
		农学	0	
		医学	0	
		管理学	10.03%	
		艺术学	35.42%	

48	选修课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哲学	0	
		经济学	0	
		法学	0	
		教育学	0	
		文学	0	
		历史学	0	
		理学	0	
		工学	0	
		农学	0	
		医学	0	
		管理学	10.07%	
		艺术学	17.2%	
49	招生计划数	1918		
50	实际录取数	1918		
51	实际报到数	1911		
52	自主招生数	0		
53	招收本省学生数	875		
54	本科生境外招生人数	0		
55	教学行政用房总面积（平方米）	91471.36		
56	生均教学行政用房面积（平方米）	10.66		
57	实验室总面积（平方米）	11700.04		
58	生均实验室面积（平方米）	0.72		
59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万元）	35990.14		
60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3.97		
61	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万元）	4185.17		
62	图书馆数量	4		
63	纸质图书总数（册）	556000		
64	生均纸质图书（册）	61.32		
65	当年新增纸质图书册数	8000		
66	电子图书数（册）	470698		
67	当年新增数据库个数	10		
68	当年新增电子图书册数	30000		

69	电子期刊数（种）	3771	
70	本科教育经费投入（万元）	32687.58	
71	本科专项教学经费（万元）	20676.67	
72	教学日常运行经费（万元）	4142.44	
73	生均本科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5429.15	
74	实践教学经费（万元）	1205.56	
75	创新创业教育经费（万元）	240	
76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	783.54	
77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元）	796.49	
78	应届本科毕业生人数	1810	
79	应届本科毕业生毕业率	98.80%	
80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人数	1735	
81	应届本科生学位授予率	94.76%	
82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	82.69%	
83	应届本科生升学人数	187	
84	应届本科生自主创业人数	95	
85	本科生发明专利总数	1	
86	本科生英语四级通过率	5.45%	
87	本科生英语六级通过率	0.6%	
88	体质测试达标率	69.85%	
89	本科生学习满意度调查结果（满意所占比例）	91%	
90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结果（满意所占比例）	93%	
91	本科生参与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人数	334	
92	本科生参与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占在校生比例	4.38%	
93	本科生参与教师科研项目人数	0	
94	本科生参与教师科研项目占在校生比例	0	
95	本科生获得省级以上各类竞赛奖励人数	531	
96	本科生获得省级以上各类竞赛奖励占在校生比例	7%	
97	本科生发表论文总数（省级以上刊物）	129	
98	本科生发明专利总数	1	
99	本科生国外交流人数	18	
100	本科生国外交流人数占在校生比例	24%	

附件4:

2018-2019学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发布情况汇总表

序号	学校	发布时间	网站名称	发布网址	备注
1	吉林艺术学院	2019年12月	吉林艺术学院教务处网	http://192.168.110.38/jiaowutongzhi/2019-12-23/2191.html	